

新北市校園疑似食品中毒事件處理流程

學校健康中心

疑似食品中毒：吃同樣食品引起不適(噁心、嘔吐、腹痛...等症狀)2人以上

啟動校園緊急傷病處理系統&工作小組

總指揮－校長

【副總指揮：學務主任】－負責行政通報作業、聯繫教育局、衛生局、醫院

【發言人：教務主任】－對外統一發言、校內師生情緒安撫、維持校務正常運作

【聯絡家長並說明：輔導主任】－負責聯繫家長並告知就醫情形、安撫情緒及說明

【工作小組：總務主任】－學生載送、就醫、及環境清潔避免疫情擴大

*學校應於發生事件第一時間，先以電話告知教育局及衛生局

1. 填寫「新北市校園食品中毒事件通報表」
【附件一】傳真並電話通報。
2. 彙整「新北市學校疑似食品中毒學生名冊」
【附件二】每小時傳真並電話通報。

派員採
集檢體
及留樣

安置、慰問
學生就醫

回報學生就
醫狀況

學校成立聯絡中心

教育局
傳真：2969-0187
電話：2960-3456
分機 2641

衛生局
傳真：2253-6548
電話：2257-7155
分機 2266、2272、2278

鄰近醫院(所)

學生
出院

統一新
聞稿

最速件傳真暫
停該廠商所供
應之食品

回報學生食用後情況

依衛生局函處理

通知教育局

檢體檢驗

否

確定是否該
食品(或餐
盒)引起

是

輔導廠商改善

依法移送法辦

市內各級學校訂購該食品
(或餐盒)之學校

檢驗、輔導結果